

保健品能否与药同用药师资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2/2021_2022__E4_BF_9D_E5_81_A5_E5_93_81_E8_c23_532871.htm

许多患者在使用中、西药物治疗疾病的同时，还服用营养保健品，以期达到辅助治疗的目的，这就产生了它们之间能否同用的问题。营养保健品常由滋补食品和补益中药组成，一般与中、西药物之间并无特殊配伍禁忌，可以同用。但少数补益中药与某些中、西药物之间确有配伍禁忌，若同用，一方面不利于营养保健品作用的发挥；另一方面可影响药物治疗效果或对人体产生有害的反应。例如，含人参的营养保健品不得与萝卜籽、五灵脂、藜芦同用，服用人参时也不宜食用萝卜和饮茶。含甘草、鹿茸的营养保健品不宜长期与水杨酸类、甲磺丁脲等合用。因甘草水解后生成甘草次酸，甘草次酸有肾上腺激素样作用；鹿茸也有糖皮质激素成分，与水杨酸衍生物合用易引起考试，大收集整理消化道溃疡；甘草、鹿茸与甲磺丁脲合用可减低后者的降血糖作用。含有仙茅、白芍等的营养保健品，因含有鞣质成分，不能与硫酸亚铁、维生素B1、酶制剂同用，以免相互发生作用，使药效降低。营养保健品常由多种物质组成，实际成分一般难以了解。为避免发生配伍禁忌，应将服用营养保健品和服用其他中、西药物的时间错开1~2小时为宜。如有疑问可请医生指导。"#F8F8F8"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